附件1.

淮南市交通运输局证明承诺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  
（共12项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事项名称** | **实施机关** | **改革方式** | | | | **优化审批流程与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举措** | **备注** |
| **直接取消审批** | **审批改为备案** | **实行告知承诺** | **优化准入服务** |
| 1 | 国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审批（外资） | 交通运输部 | √ |  |  |  | 1.取消审批。  2.对地方性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。  3.制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  4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 |
| 2 | 道路运输站（场）经营许可 | 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|  |  | √ |  | 1.制定告知承诺实施办法，明确审批依据、法定条件、提交材料规范、承诺的期限和效力、监督管理和法定责任，并向社会公开。  2.推广网上办理，实行最多跑一次服务。  3.制作告知承诺书，并向申请人提供示范文本，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。对申请人承诺符合审批条件并提交材料的，当场发放许可证。  4.申请人达到法定条件前，不得从事相关经营活动。  5.制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  6.实行全覆盖例行检查，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不符的，依法撤销审批并予以从重处罚。 |  |
| 3 | 国内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许可 | 交通运输部、市级水路运输管理机构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我省权力清单对应事项名称为“水路运输许可”。 |
| 4 | 港口经营许可 | 市级港口行政管理部门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 |
| 5 |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许可证核发 | 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我省权力清单对应事项名称为“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”。 |
| 6 | 道路客运经营许可证核发 | 省、市、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我省权力清单对应事项名称为“道路客运经营许可”。 |
| 7 |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证核发 | 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我省权力清单对应事项名称为“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（普货）”。 |
| 8 |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| 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我省权力清单对应事项名称为“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（危货）”。 |
| 9 | 国际海上运输业务及海运辅助业务经营审批（国际船舶运输业务） | 交通运输部 |  |  |  | √ | 1.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进省级部门间信息共享，在线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3.制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  4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 |
| 10 | 从事大陆与台湾间海上运输业务许可 | 交通运输部 |  |  |  | √ | 1.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进省级部门间信息共享，在线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3.制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  4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 |
| 11 | 从事内地与港澳间海上运输业务许可 | 交通运输部 |  |  |  | √ | 1.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进省级部门间信息共享，在线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3.制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  4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 |
| 12 | 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（含港口岸线临时使用审批，改变港口岸线使用人、使用功能和使用范围审批） | 省、市级港口行政管理部门 |  |  |  | √ | 1.制定优化准入服务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具体措施，并向社会公开。加强对交通运输部优化准入服务措施的宣传。  2.推广网上业务办理。 3.压缩审批时限，将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。 4.精简办事材料，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。  5.推进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 | 我省权力清单对应事项名称为“在港口总体规划区域内建设港口设施使用港口非深水岸线许可（含在港口总体规划区域内建设港口设施临时使用港口岸线许可）”。 |